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顺德分局

主动公开

佛自然资顺通〔2019〕27号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顺德分局关于举行 容桂东逸湾逸景路以西地块规划 审批问题听证会通知

近期，容桂东逸湾小区业主投诉东逸湾逸景路以西地块（即东逸湾酒店相邻地块）的规划审批问题，为进一步增强城乡规划审批的透明度，听取土地使用权人、利害关系人和社会公众意见，根据东逸湾小区业委会所反映的情况，我局决定举行容桂东逸湾逸景路以西地块规划审批问题听证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听证的事由与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九条，听取对容桂东逸湾逸景路以西地块规划审批问题的意见。

二、听证的时间、地点

2019年4月30日（星期二）上午9点，顺德区行政服务中心西座203会议室。

三、听证员和记录员的姓名职务

听证员由佛山市自然资源局顺德分局法规科科长张银安担任，记录员由佛山市自然资源局顺德分局李婉莉担任。

四、听证参加人员的权利和义务

1. 听证参加人员认为听证员和记录员与容桂东逸湾逸景路以西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可以申请其回避。

2. 听证参加人员应遵守听证现场纪律，服从听证员指挥。

五、注意事项

1. 听证代表应当在听证会前准备发言提纲，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东逸湾逸景路以西地块规划审批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2. 旁听代表和其他人员不得发言，如有意见可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

六、听证当事人

1. 广东东逸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可安排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1-2 名代理人参加。

2. 东逸湾物业小区业主委员会，选取 5 名业主代表参加，听证会代表应当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广泛性。

以上参加听证人员名单，应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前报送到听证机关。报名时间：2019 年 4 月 24 日 - 4 月 26 日（工作日）上午 8:30 - 12:00 时、下午 2:30 - 5:30 时。报名地点：大良德

民路行政服务中心西座东部规划管理局综合管理股（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22836193）。报名时须提交书面申请和有关身份证明资料，代理人需提交委托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进行核对），逾期未报名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

特此通知。

- 附件：1. 公民参加听证会申请表
2. 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申请表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顺德分局
2019年4月22日

